

承县市监提字（2024）第2号（A）类

是否同意公开（是）

对政协承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
第50号提案的答复

李思嘉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公考培训市场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在建议中提到的“从源头上，有关部门应探索建立培训机构广告宣传内容规范机制；从行动上严查违法广告，发现违法的依法追究，严肃处理”等内容，我们高度重视，将更加积极主动对公考市场虚假宣传行为进行监管，切实维护公考人员合法权益。

一、周密安排部署，强化工作落实

2024年我局印发了《2024年反不正当竞争守护行动实施方案》，以查处“一老一小”、医疗美容、培训机构等民生领域虚假宣传行为，医药购销、教育、通讯服务等领域商业贿赂行为为重点，依法打击整治重点行业领域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
二、开展排查整治，消除风险隐患

对县内公考培训机构在招生广告发布中夸大培训效果、高通过率和公考名师为噱头等行为进行排查，对在排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发布风险预警，做到早发现、早预警、早处置。对违法问题依法进行处理。

### 三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。

参加公考培训人员可通过 12315、12345 等渠道对公考市场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投诉举报，接到投诉举报后快速依法处理。

衷心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白光利 13832482755

抄报：县人大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县政府办公室

---